



國立嘉義大學

外國語言學系暨研究所

115 學年度碩士班新生適用

目錄

-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
-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獎助學金申請暨發放實施辦法
-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獎助學金獎學金申請表
- 碩士班遴聘指導教授作業流程
-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
- 研究生論文計畫審查申請書
-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參與研討會/演講/工作坊/研習心得
- 國立嘉義大學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切結書
-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口試資格審查清單
-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處理要點
-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作業要點
- 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或各類報告不提供/延後提供公眾閱覽申請書
- 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國立嘉義大學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

(115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114.11.26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4.12.24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5.4.28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

115.5.5教務會議核備

一、教育目標：

本班旨在培養具備英語溝通能力和研究能力之英語教師或應用語言學專業人才。

二、核心能力：

1. 語言學之學科知識
2. 英語教學理論知識及應用
3. 應用語言學相關領域之知識
4. 英語文聽說讀寫能力之教學
5. 獨立學術研究之能力
6. 英語數位科技素養及技能

三、核心能力指標：

1. 提升語言學之學科知識
2. 增進英語教學理論知識及應用
3. 具備應用語言學相關領域之知識
4. 培育英語文聽說讀寫能力之教學知能
5. 培養獨立學術研究之能力
6. 具備英語數位科技素養及技能

四、課程架構與畢業學分：

◎課程架構：

碩士班專業課程除了必修外，選修課程分為英語教學、應用語言學、研究方法三大領域。

◎畢業學分：

學生畢業時應修滿至少36學分，包括專業必修12學分、專業選修18學分、論文6學分，始得畢業。

其他說明：

一、學分規劃與要求：

(一)畢業最低學分：30學分

1. 必修：12學分，不含碩士畢業論文6學分。

2. 選修：18學分(本系不採計選修外系相關課程)。

(二)任何專題科目均為進階性科目，需先修習相對應之基礎科目後方得選修。

(三)除了必修和論文外，每個選修領域需至少修習一個科目(3學分)，始得畢業。英語教學領域(備註A類科目)應至少修習達3學分、應用語言學領域(備註B類科目)應至少修習達3學分，研究方法領域(備註C類科目)應至少修習達3學分，始得畢業。(四)英語教學領域科目細分為「課程與設計」(備註A1科目)、「測驗與評量」(備註A2科目)和「教學實踐研究」(備註A3科目)；應用語言學領域科目細分為「語言本體」(備註B1科目)、「語言與認知」(備註B2科目)和「語言、社會和文化」(備註B3科目)。

二、參與學術活動要求：

本系碩士班學生除修畢本系要求之學分外，另有參與學術活動之規定，詳細資訊請參閱「國立嘉

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

三、修習師資培育中心國民小學教育學程之學生如欲在教師證書加註英語專長，必須參照「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培育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依其規定修習科目。

四、修習師資培育中心中等教育學程英語(文)學科者，必須依照「國立嘉義大學培育中等學校英語(文)科(領域、主修)專門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內所列之科目修習。

五、凡是入學前未曾修習「語言學概論」之學生，必須在第一學年先修習「語言學概論(I)」2學分，研究所或大學部層級的科目皆可。曾經修習該科目的學生須在一年級第1學期出具先前修課及格之成績證明，經由本系認可，即算是符合此項規定。

六、必修科目「高級英語聽力與閱讀」之免修方式，請參照「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實施要點」。

※補充：

碩、博士班研究生(含碩士在職專班)應至本校所規定之網路教學平台自行修習「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達及格標準，經出示修課證明始得申請學位口試。未通過者不得申請學位口試。

為增進英語實用能力，鼓勵學生修習一門全英語授課(EMI)課程，以提升國際競爭力。

第一學年							
必修類別：專業必修							
中英文科目名稱	學期	授課 時數	學分 數	專業職能	共通 職能	備註	核心能力 對應項次
研究方法Research Methods	1	3.0	3	EDC016,EDC017	11,12,15		5
應用語言學Applied Linguistics	1	3.0	3	ARC008,ARC04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3,15		1,3
學術英文寫作Academic Writing	2	3.0	3	EDC016,EDC017	11,12,15		5
專業必修小計			9				
第一學年							
必修類別：專業選修							
中英文科目名稱	學期	授課 時數	學分 數	專業職能	共通 職能	備註	核心能力 對應項次
心理語言學Psycholinguistics	1	3.0	3	EDC014,ITC0418	11,12,15,16,17,18	B, B2	1,3,5
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Theories and Methods of English Teaching	1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5,18	A, A3	2,4,5
英語聽講教學Teaching English Listening and Speaking	1	3.0	3	EDC011,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3,14,15,16,17,18	A, A1	2,4,5,6
電腦輔助語言學習Computer Assisted Language Learning	1	3.0	3	ARC007,ARC018,ARC019,ARC020,ARC021,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ITC008,ITC009,ITC010,ITC011,ITC012,ITC0415,ITC0418	12,15,16,18	A, A1	2,4,5,6
語意學Semantics	1	3.0	3	ARC008,ARC010,ARC0416,ARC061,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ITC019,ITC0416,ITC0417	11,15	B, B1	1,5
質性研究方法Qual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1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C	1,2,3,4,5
互動式電腦輔助英語教學設計Design of Interactive Computer Assisted English Teaching	2	3.0	3	ARC004,ARC008,EDC014,EDC015,EDC016,ITC008	11,14,18	A, A1	2,4,5,6
句法學Syntax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2,15	B, B1	1,5
多元文化與語言教育Multiculturalism and Language Education	2	3.0	3	ARC0416,ARC04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A, A1	2,3,4,5
自然語言處理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2	3.0	3	ITC010	12,14,15,18	B, B2	1,6
英文兒童文學English Literature for Children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6	11,15,16	A, A1	2,5
英文寫作教學Teaching English Writing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	A, A1	2,4,5
跨文化溝通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2	3.0	3	ARC0415,ARC0416,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ITC008,ITC011,ITC012	11,12,13,15	A, A1	3,5
語言分析Language Analysis	2	3.0	3	ARC0416,ARC04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ITC008,ITC010,ITC011,ITC012	11,12,13	C	1,2,3,5
語言習得Language Acquisition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2,15,16,17,18	B, B2	1,2,5
認知神經語言學Cognitive Neurolinguistics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4,15,18	B, B2	1,5
課程設計與教材發展Curriculum Design and Material Development	2	3.0	3	ARC010,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2,14,15,16,18	A, A1	2,4,5
專業選修小計			51				
學年小計			60				

*選修課程名稱，得依科技發展與特色重點產業異動。

第二學年							
必選修類別：專業必修							
中英文科目名稱	學期	授課時數	學分數	專業職能	共通職能	備註	核心能力對應項次
高級英語聽力與閱讀Advanced English Listening and Reading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7	11,12		4
專業必修小計			3				
第二學年							
必選修類別：專業選修							
中英文科目名稱	學期	授課時數	學分數	專業職能	共通職能	備註	核心能力對應項次
句法學專題Seminar on Syntax	1	3.0	3	ARC010,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ETC010,ETC011	11,12,15	B, B1	1, 5
行動研究Action Research	1	3.0	3	ARC0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3,15,16,18	C	5
專業英語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	3.0	3	ARC014,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ETC010,ETC017	11,12,15	A, A3	1, 2, 3, 4, 5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專題Seminar on Computer Assisted English Teaching	1	3.0	3	ARC007,ARC008,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ETC011,ETC008,ETC010,ETC012,ETC016,ETC018		A, A3	2, 4, 5, 6
對比語言學與錯誤分析Contrastive Linguistics and Error Analysis	1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B, B1	1, 2, 5
語用學Pragmatics	1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2,15,18	B, B1	1, 3, 5, 6
語言測驗與評量Language Assessment and Evaluation	1	3.0	3	EDC015	12,15	A, A2	2, 4, 5
語料庫語言學Corpus Linguistics	1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5,18	B, B2	1, 3, 5, 6
認知語言學Cognitive Linguistics	1	3.0	3	EDC017	11,12,15,16,17,18	B, B2	1, 5
雙語教育Bilingual Education	1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A, A1	2, 4, 5
文本與翻譯Syllabus of the Course Text and Translation	2	3.0	3	ARC010,ARC016,ARC017,EDC014,EDC016,EDC017,ETC008	11,12	B, B3	1, 3, 5
言談分析Discourse Analysis	2	3.0	3	EDC015,EDC016,EDC017,ETC010	11,13,14,15,16,18	B, B3	1, 3, 5
專業英語專題Seminar o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	3.0	3	ARC0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ETC010,ETC011	11,12,15	A, A3	3, 5
量性研究方法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2	3.0	3	BAC008,BAC010,BAC00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C	5, 6
語言理解與製造Language Comprehension and Production	2	3.0	3	ARC008,ARC010,ARC017,ARC016,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ETC011,ETC012,ETC016	11,12,15	B, B2	1, 3, 5
語言與文化Language and Culture	2	3.0	3	ARC007,ARC0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3,15	B, B3	1, 3, 5
語言與思想Language and Thought	2	3.0	3	ARC016,EDC014,EDC015,EDC016,EDC017	11,12,13,15	B, B2	1, 3, 5
語意學專題Seminar on Semantics	2	3.0	3	ARC017,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B, B1	3, 5
聽講教學專題Seminar on Teaching Listening and Speaking	2	3.0	3	EDC014,EDC015,EDC016,EDC017,EDC018	11,12,15	A, A3	2, 4, 5
專業選修小計			57				
第二學年							
必選修類別：論文							
中英文科目名稱	學期	授課時數	學分數	專業職能	共通職能	備註	核心能力對應項次
碩士論文Thesis	1	0.0	3		11,12,15		5

第二學年							
必選修類別：論文							
中英文科目名稱	學期	授課時數	學分數	專業職能	共通職能	備註	核心能力對應項次
碩士論文 Thesis	2	0.0	3		11,12,15		5
論文小計			6				
學年小計			66				

*選修課程名稱，得依科技發展與特色重點產業異動。

專業職能說明：

ARC0107. 進行視訊和音訊的剪接編輯以及效果製作
 ARC0108. 進行前製影音的規劃作業
 ARC0109. 運用相關的知識技能以及設備製作影像
 ARC0110. 運用相關的知識技術以及設備製作音訊
 ARC0208. 分析圖像、組頁及樣式設定，以準備列印產品。
 ARC0210. 依客戶或市場需求，執行出版品的企劃以及編輯作業。
 ARC0304. 企劃、執行並管理與藝術行政相關的專案
 ARC0307. 運用不同媒體的藝術形式與手法，進行藝術作品的設計呈現與創作
 ARC0415. 分析並掌握表演藝術工作與商業活動之間的互動，以及表演藝術工作對藝術本身的影響力。
 ARC0416. 以多元文化的觀點，了解表演藝術的本質與角色、表演程序、組織結構，以及表演藝術與藝術行政在演出過程之間的相互關聯性。
 ARC0417. 在多元社會型態中，掌握不同角色的生理、情感以及社會面向，適度發揮藝術創作的角色扮演。
 ARC0609. 依循專業法規與標準規範，設計並處理通訊傳播系統的相關服務
 ARC0614. 運用通訊傳播專業術語、軟硬體工具以及測試設備，以提供一般性的服務。
 BAC0108. 分析經營環境、擬定經營策略與模式。
 BAC0110. 規劃並執行人力資源管理。
 BAC0207. 有效收集、處理、評估及傳達資訊，幫助企業進行決策
 EDC0111. 擬訂組織願景、目標及實施策略。
 EDC0314. 執行教學活動
 EDC0315. 規劃及進行教學評量
 EDC0316. 規劃教學策略及內容
 EDC0317. 發展設計教學內容及教材
 EDC0318. 進行教學/訓練需求評估
 ITC0211. 執行並支援與資訊技術相關的服務和工作
 ITC0214. 撰寫維護與服務所需的紀錄
 ITC0308. 進行方案設計（圖像、影音、程式人機介面、離型及腳本設計）與專案內容驗證。
 ITC0309. 製作圖像、影音、程式以及人機介面的方案
 ITC0310. 數位內容傳播成品的展示、試用以及修正
 ITC0311. 規劃數位內容與傳播專案
 ITC0312. 確認及分析目標對象需求
 ITC0415. 測試程式以確認符合品質要求
 ITC0416. 進行程式開發及撰寫
 ITC0417. 撰寫技術文件以及使用手冊
 ITC0418. 確認軟體的開發或程式設計之需求

共通職能說明：

- 11. 溝通表達
- 12. 持續學習
- 13. 人際互動
- 14. 團隊合作
- 15. 問題解決
- 16. 創新
- 17. 工作責任及紀律
- 18. 資訊科技應用

備註說明：(各科目的備註欄代碼請參考此處的說明)

- A. 英語教學領域
 - A1. 課程與設計
 - A2. 測驗與評量
 - A3. 教學實踐研究
- B. 應用語言學領域
 - B1. 語言本體
 - B2. 語言與認知
 - B3. 語言、社會和文化
- C. 研究方法領域

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外國語言學系

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暨發放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4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5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組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組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8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學生事務組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4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要點)相關規定，訂定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外國語言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研究生之獎助學金申請暨發放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二、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經費由人文藝術學院依「研究生獎助學金」比率，分得本系之專款支應或其它經費來源，專款專用。
- 三、本系之研究生獎助學金以「助學金」及「獎學金」兩類方式發放。兩類獎助學金以該年度所獲經費分配，以「助學金」佔 90%、「獎學金」佔 10%為原則，視經費申請狀況彈性調整。
- 四、申請本獎助學金之研究生限本校全時碩士研究生。
- 五、「獎助學金」申請之相關規範：
 - (一) 助學金（以協助教學或系務為主）：
 - 1、申請資格：本校在學研究生。
 - 2、工作內容：擔任教學助理或行政助理。
 - 3、申請方式與時間：
 - (1) 由學生於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向系辦提出申請，經審核後錄取。
 - (2) 由需要教學助理之教師自行安排，並於學期初通知系辦。
 - 4、發放原則：
 - (1) 研究生每小時依勞動部規定每小時基本工資加二十元為上限，不足一小時不予核給。
 - (2) 每月依實際工作時數結算，並於次月發放助學金。
 - (二) 獎學金：
 - 1、申請資格：
 - (1) 本系大學部學生修讀本系碩士學位先修課程並繼續修讀本系碩士班之新生。限當年度申請。
 - (2) 本系碩士生以推甄入學或考試入學之第一名新生。限當

年度申請。

- (3) 研究生以本系名義發表學術論文，全文刊登於研討會論文集或學術期刊者（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申請時效為出刊日起算一年內）。

2、申請方式與時間：於每學期開學後兩週內向系辦提出申請，並繳交相關證明文件。

3、發放原則：依經費及申請合格人數而定。

六、研究生獎助學金如有結餘，得經系務會議決議合理之使用方式。

七、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陳請院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並自一零八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適用。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獎學金申請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年級	
通訊地址					
E-mail	(請填常用的，以免漏接重要訊息)				
家用電話		行動電話			
■ 請勾選符合之獎學金項目： ☐ 本系大學部學生修讀本系碩士學位先修課程並繼續修讀本系碩士班之新生。限當年度申請。 ☐ 本系碩士班以推甄入學或考試入學之第一名新生。限當年度申請。 ☐ 研究生以本系名義發表學術論文，全文刊登於研討會論文集或學術期刊者（研究生須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申請時效為出刊日起算一年內）。 ■ 是否曾請領過(有通過審核)本系之獎助學金？ 是 ☐ _____ 學年度；請領項目為：_____ 否 ☐ ■ 檢附文件：依申請獎學金項目，附上證明文件。 *請學生務必謹慎檢查附件是否齊全，以免補件耽誤時間。					
申請人：		認輔導師/指導老師：		系所承辦人：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遴聘指導教授作業流程

94.5.4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95.11.22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98.6.17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1.16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0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經 102 年 12 月 25 日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研究生推薦之指導教授需為本系副教授(含)以上之專任/兼任教師；或具博士學位，且自學生申報指導教授之日起前五年內，**至少 1 篇學術論著**。本系每位教師每學年可新增指導之學生至多為五名，**總數不得超過十名**。
2. 研究生決定指導教授後，需於預定畢業前兩學期，向系上申報論文題目及研究主題。
3. 口試前半年，可在指導教授同意及系主任覆核下小幅修改研究主題，並向系上申報。
4. 大幅修改或更換研究主題，需經由指導教授同意，且需向系上申報，並於兩個學期之後，方得申請口試。
5. 如研究生因任何原因欲更換指導教授，需向系上申請。
6. 其它未盡事宜，悉依國立嘉義大學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

95.01.05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7.04.09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8.06.17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06.15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暨第 4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
103.01.15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06.17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修正通過
104.06.24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10.18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11.15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01.03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05.23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11.27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03.04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12.23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06.01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u>113.01.03</u>	<u>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u>

一、外國語言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審查碩士班學位論文，特依「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系碩士班學位論文審查分為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論文計畫審查口試以及學位論文口試。

（一）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

1. 進行論文計畫審查口試之前，提交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經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小組(委員會)審查通過，才能進行論文計畫審查口試。
2. 收件截止日為每月上旬上班日第一天，逾期申請則併至下個月審查。

（二）論文計畫審查口試

1. 申請資格

本系研究生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頁，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網路教學平台修習「學術倫理教育」科目，並通過線上測驗者，應檢附證明申請計畫審查口試（proposal）。（104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學生適用）。

2. 審查委員

- （1）研究生可經由指導教授同意，決定口試委員會之組成。委員會至少需三人（含指導教授），其中一人必須為校外委員。（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 第五條）

- （2）研究生可經由指導教授之協助或是自行連絡邀請口試委員。口試委員確定之後，研究生需填寫口試委員推薦書交付本系。

3. 申請流程

- （1）口試前一個月，研究生需將計畫全稿裝訂成冊交予口試委員，且自己必須對內容之對錯及智慧財產權相關事項負起全責。
- （2）研究生於口試日期前至少一個月，向系辦申請辦理計畫口試。
- （3）研究生於口試日期前一個星期，向系辦商借論文口試場地。研究生自

行負責口試時所需物品及茶飲餐點等。

(4) 研究生於口試前一個星期，自行設計公告或海報通知本系師生，以便有興趣者出席。

(5) 研究生於口試前三天，需再提醒系辦及口試委員口試之確切日期。

4. 審查結果

(1) 計畫口試結束後，研究生與指導教授參考口試委員的建議與問題而修改計畫。

(2) 研究生繳交「論文計畫審查表」及「審查意見表」予系辦存查。

(三) 學位論文口試

1. 申請資格

研究生符合下列規定者，得申請碩士學位論文口試 (final defense)，並檢附證明：

(1) 研究計畫審查會議的日期與論文口試的日期至少需相隔三個月（含）以上。

(2) 完成本系碩士學位應修課程並獲得應修學分，或將於申請碩士學位論文口試之該學期完成應修課程並獲得應修學分。

2. 口試時間 (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 第四條第一款)

研究生上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日起至一月三十一日止或下學期自完成註冊手續日起至七月三十一日止，得申請學位考試；上學期學位考試截止日期為一月三十一日，下學期學位考試截止日期為七月三十一日。

3. 申請繳交文件 (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 第四條第二款)

(1) 論文計畫審查表影本

(2) 申請書

(3) 歷年成績單一份

(4) 論文初稿及論文中/英文摘要各一份

(5) 指導教授推薦函

(6) 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書及學位論文考試申請切結書

(7) 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

(8) 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若無免附）

（註：參照「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口試資格審查清單」）

4. 審查委員

(1) 研究生可經由指導教授同意，決定口試委員會之組成。委員會至少需三人（含指導教授），其中一人必須為校外委員。（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五條）

(2) 研究生可經由指導教授之協助或是自行連絡邀請口試委員。口試委員確定之後，研究生需將口試委員名單填寫於申請書中提出申請。

5. 申請流程

- (1) 經指導教授核准，研究生最遲必須於論文口試日期一個月以前，向本系提出論文發表申請，並排定日期。研究生需在口試日期至少一週前對全系師生發表其學位論文。此一論文發表之目的乃為了培養研究生學術發表之能力並提供練習口試的機會。研究生亦可以參加研討會或學術活動，以論文口頭發表的形式取代上述規定之發表，唯其發表之論文主題必須和碩士論文相關，且必須是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研究生需檢附證明文件。
- (2) 口試前一個月，研究生須將計畫全稿裝訂成冊交予口試委員，且自己必須對內容之對錯及智慧財產權相關事項負起全責，並通過論文相似度比對低於 30%之檢核；若相似度高於 30%以上，需附帶書面說明。
- (3) 研究生於口試日期前至少一個月，向系辦提送學位論文口試申請繳交文件。
- (4) 研究生於口試日期前一個星期，向系辦商借論文口試場地。研究生自行負責口試時所需物品及茶飲餐點等。
- (5) 研究生於口試前一個星期，自行設計公告或海報通知本系師生，以便有興趣者出席。
- (6) 研究生於口試前三天，需再提醒系辦及口試委員口試之確切日期。

6. 審查結果

- (1) 口試通過
 - (a) 口試結束後，研究生與指導教授參考口試委員的建議與問題而修改論文。
 - (b) 研究生繳交論文口試評分單及口試委員收據予系辦核銷。
 - (c) 學位考試結果通知書一式二份，考試通過後，由指導教授及系所主管簽章，於次學期開學前繳交學位考試結果通知書（*成績送出時，論文須完成定稿）。
 - (d) 學位考試舉行後，如未能於該學期完成應修課程之研究生，其考試成績不予採認，亦不計入學位考試次數。（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 第九條第五款）
 - (e) 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後，因故無法於該學期內舉行學位考試，應於行事曆規定學期結束日前報請學校撤銷該學期學位考試之申請。逾期未撤銷亦未舉行考試者，視同缺考，以一次不及格論，成績以零分登錄。（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 第九條第六款）
 - (f) 學位論文電子檔上傳前，需先提送「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外國語言學系碩士學位論文修改及電子檔公開確認表（經指導教授簽名）」至系辦。
 - (g) 辦理離校時，繳交證明有關英語文能力畢業門檻規定之文件。

(h) 辦理離校時，繳交參與校內外至少 6 次學術活動之參與證明（例如：研習證明、簽到單、與講者合影、與海報合影、現場之個人照或團體照等）及心得報告。

(i) 辦理離校時，繳交紙本論文 5 本及本人簽名之公開授權書 2 張。

(2) 口試未通過

論文口試若未能通過，研究生可與指導教授討論是否繼續原先之題目。如繼續原先之研究題目，則與指導教授確實討論後，經指導教授同意，方可再申請論文口試。如欲更換題目或指導教授，則依「國立嘉義大學論文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準則」辦理。

三、本要點未盡事項，悉依「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陳院長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嘉義大學 外國語言學系 學年度第 學期碩士班研究生論文計畫審查申請書

姓名	學號	班別	指導教授	論文題目	備註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 (應用語言學組、英語教學組)			

學生論文計畫已完成，欲徵得論文指導教授同意論文計畫審查，請惠予同意。

敬陳

指導教授

申請人：

敬陳（簽章）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主旨：上列研究生論文計畫已撰就，同意其參加論文計畫審查，並推薦審查委員人選如下，將惠予安排審查事宜。
一、學位考試委員：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通訊地址	電話	備註

二、審查地點：本系創意樓

教室（ 樓）。

年 月 日（星期 ）， 午 時 分。

三、審查時間：中華民國

敬陳
所長

論文計畫審查委員推薦人請簽名：

申請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參與研討會/演講/工作

坊/研習心得

班級： 姓名： 學號：

會議名稱/主題：_____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

會議地點：_____

認輔教師/指導教授簽名：_____年 月 日

註 1. 會議名稱(主題)需與英語語言學及英語教學相關。

註 2. 會議議程(公告、通知)影本一份。

註 3. 會議照片 2 張。

註 4. 研習證明影本或主辦單位單位核章。

註 5. 研習心得(500 字以內，中英皆可)

*若無提供所有上述(註 2、註 3 及註 4)文件作為佐證資料，則視此次參與無效。

心得撰寫(500 字，中英皆可)

國立嘉義大學碩士班研究生
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_____研究所_____組

_____君所提之論文（題目）：

係由本人指導撰述，同意提付審查。

指導教授 _____(簽章)

系（所）主任 _____(簽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切 結 書

本人已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將學位考試論文初稿
(含目錄及參考文獻)上傳至本校論文對比系統檢核完畢，
論文初稿經比對後相似度為____%。本人切結所上
傳之論文初稿係本人原創，並無違反學位授予法所定抄
襲或舞弊行為。如日後經查屬實有違反上述學術倫理情節，
本人願自負相關責任，概無異議。

此致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

立 切 結 書 人：

學號：

指 導 教 授：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口試資格審查清單

106 年 11 月 13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組會議審議通過

106 年 11 月 15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1 月 3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 年 5 月 23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 年 12 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4 月 25 日 110 學年度第 6 次學生事務組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6 月 1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外國語言學系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口試資格審查清單			
序號	申請者 檢視 (請勾選)	項目(證明文件)	系 所 檢 視 (請勾選)
1		已詳閱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論文審查實施要點	
2		提計畫前已修畢「學術倫理教育」課程(見附註 1)	
3		已於 年 月 日在校內或校外之研討會公開發表論文	
		預計於 年 月 日在校內或校外之研討會公開發表論文	
4		國立嘉義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申請書	
5		論文計畫審查表影本 (確認論文計畫口試與學位論文口試日期必需間隔三個月)	
6		歷年成績單一份 (若有當學期修讀中之科目及學分未顯示於歷年成績表時，則應檢附當學期選課確認單影本)	
7		論文初稿及論文中英文摘要各一份	
8		指導教授推薦函	
9		學位論文考試申請切結書	
10		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書	
11 (見附註 2)		英語文能力畢業門檻通過之檢定證書影本(見附註 3)	
		證明已取得「高級英語聽力與閱讀」學分之文件(見附註 3)	
12 (見附註 2)		參與校內外至少 6 次學術活動，其中 1 次需為國際性學術活動，其它 5 次為校內外各形式之座談、演講或研習會等	
<u>13</u>		<u>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u>	
<u>14</u>		<u>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若無免附)</u>	

附註：

- 於入學第一學期至本校網頁，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推廣資源中心」網路教學平台，並以學校建置帳號(學號)登錄平台，修習本課程且通過線上測驗。
- 序號 9「英語文能力畢業門檻」及序號 10「參與校內外至少 6 次學術活動」必需於辦理畢業離校前完成，方可畢業。
- 若該學期未能通過英檢畢業門檻或是修習「高級英語聽力與閱讀」不及格，學位論文口試成績不予採認，亦不計入學位考試次數。請見 104 年 4 月 26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之「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九條第五款)

申請人(研究生): _____ 年 月 日

指導教授: _____ 年 月 日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處理要點

111 年 2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 年 5 月 3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碩、博士學位論文品質，確保學生學位論文符合本系之專業領域，特依據學位授予法、本校學則及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處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學位論文，係指本校依學位授予法所授予之碩、博士學位論文、作品、書面報告、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等。

三、本系成立研究生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小組(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委員應符合本校學位考試委員資格，任期為 1 年，審查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事宜，並保存審查文件以供日後查核。

本系研究生提送學位論文，除應依照本校規定申請學位論文考試外，且需於學位論文考試至少 1 個月前，提交論文全文及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附表)，並經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小組(委員會)審查通過，以確保學位論文符合本系之專業領域。

四、本系研究生對專業符合審查結果如有異議，得檢具書面資料及說明向本系申請複審，並交由研究發展組會議進行審議，必要時得邀請研究生或指導老師列席說明。如複審結果仍不符合者，應重新提出學位論文考試申請，且須於本校規定修業期限內完成論文考試。

五、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與專業不符之檢舉，悉依本校碩、博士學位論文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處理要點辦理。

六、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並送教務處備查。

附表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

學生姓名		學號	
指導教授姓名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論文摘要			
論文主題及 內容審查	符合本系教育目標、核心能力	☐ 是 ☐ 否	
	符合本系專業領域、學術或專業實務	☐ 是 ☐ 否	
審查日期 (會議日期)			
審查結果	☐ 通過 ☐ 不通過		
備註			

審查委員簽名：_____

學系主任核章：_____

(本表核章後送學系存查)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
申請延後公開審核作業要點

111 年 03 月 30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審核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延後公開作業，特依據學位授予法、著作權法及本校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蒐集辦法，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取得本校博士、碩士之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如經本系審查認定為涉及機密、專利事項、依法不得提供公眾閱覽，得不予提供公眾閱覽或於一定期間內不為提供公眾閱覽(至多 5 年)。
- 三、本系設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小組，置委員三~五人，審查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延後公開之原因及所附相關證明文件，是否需符合前項規定。
- 四、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延後公開申請應於學位口試前提出，由本系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小組秉學術專業審慎認定，審查結果認定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符合本要點第二點得不予提供公眾閱覽之原因，得不予公開或延後公開該生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
- 五、本系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經審查符合不予公開或延後公開要件者，應將審查紀錄影本併同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如附件)及相關證明文件、紙本論文及電子檔案送交本校圖書館。
- 六、本作業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學位授予法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七、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國立嘉義大學學位論文或各類報告不提供/延後提供公眾閱覽申請書

本學位論文(報告)為本人(即著作權人)_____於_____系
所(學位學程), 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 取得☐碩士☐博士學位之學位論
文(報告)。

學位論文(報告)題目: _____

指導教授: _____

不提供公眾閱覽: **※依學位授予法第16條規定**

☐ 涉及機密, 請說明並檢附證明文件: _____

☐ 專利事項, 請說明並檢附證明文件: _____

☐ 依法不得提供, 請說明並檢附證明文件: _____

延後提供公眾閱覽: **※依本校學位論文或報告蒐集辦法規定, 至多5年**

☐ 涉及機密, 請說明並檢附證明文件: _____

☐ 專利事項, 請說明並檢附證明文件: _____

☐ 依法不得提供, 請說明並檢附證明文件: _____

公開日期: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請人簽名: _____ 指導教授簽名: _____

系所(學程)主管: _____ (簽名或核章)

系所(學程)章戳: _____

申請日期: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說明:

- 1 學位論文或各類報告申請不提供(或延後提供)公眾閱覽時, 請檢附本申請書正本並裝訂於論文(報告)書名頁次頁。
- 2 申請不提供(或延後提供)公眾閱覽之項目含紙本論文及全文電子檔。
- 3 凡以專利事項理由提出不提供(或延後提供)公眾閱覽申請時, 下列檢附證明文件擇其一即可: 專利案號、提請申請專利之文件及指導教授聲明書、預備申請專利之計畫編號及指導教授聲明書或其他等相關證明文件。

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Application for Embargo of Thesis/Dissertation

申請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pplication Date: _____/_____/_____ (YYYY/MM/DD)

申請人姓名 Applicant Name	學位類別 Graduate Degree	☐ 碩士 Master ☐ 博士 Doctor	畢業年月 Graduation Date (YYYY/MM)	民國_____年_____月 _____/_____/_____
學校名稱 University	系所名稱 School/Department			
論文名稱 Thesis / Dissertation Title				
延後公開原因 Reason for embargo	☐ 涉及機密 Contains information pertaining to the secret. ☐ 專利事項，申請案號： Filing for patent registration. Registration number: ☐ 依法不得提供，請說明： Withheld according to the law. Please specify.			
申請項目 Options	☐ 紙本論文延後公開 Delay public access to the printed copies of my thesis, but leave the online bibliographic record open to the public.		☐ 書目資料延後公開 Delay public access to online bibliographic record of my thesis.	
公開日期 Delayed Until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____/_____ (YYYY/MM/DD)		☐ 不公開 Prohibited from public access.	

申請人簽名：

指導教授簽名：

Applicant Signature: _____

Advisor Signature: _____

學校認定/審議單位章戳：

Seal of the Authorization Institute: _____

【說明】

- 依教育部107年12月5日臺教高(二)字第1070210758號函及109年3月13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27810號函，請據實填寫本申請書並檢附由學校認定或審議單位認定之證明文件，經由學校向本館提出申請，無認定或審議單位章戳者退回學校處理。
- 論文尚未送交國家圖書館，請於提送論文時，夾附親筆簽名申請書1份。
- 論文已送達國家圖書館，請將親筆簽名申請書一式2份掛號郵寄10001臺北市中山南路20號國家圖書館館藏發展及書目管理組，並於信封註明「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 本館保存之學位論文依學位授予法應提供公眾於館內閱覽紙本，或透過獨立設備讀取電子資料檔，二者依表單填寫日期公開。

【Notes】

- Please fill in all blanks and attach the certification documents approved by the university and apply through the university. The application form will not be accepted for processing until all information, signatures, and stamps are included.
- If the thesis or dissertation is not yet submitted to the NCL, please attach the signed application form to the thesis or dissertation.
- If the thesis or dissertation has been submitted to the NCL, please send a registered letter with 2 copies of the signed application form attached. The letter should be addressed to "Collection Development Division",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with a note in the envelope indicating "Application for delay of public release" to the following address. No.20, Zhongshan S. Rd.,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City 10001, Taiwan (R.O.C.)
- The delayed date of printed copies and the independent viewing equipment will synchronize.

(以下由國圖填寫 For Internal Use)

承辦單位_館藏組：_____ 日期/處理狀況：

典藏地：_____ 登錄號：_____ 索書號：_____

會辦單位_知服組：_____ 日期：_____ ☐ 移送並註記，原上架日期：_____

論文系統：_____ 日期：_____